

# 财政部举行专题新闻发布会 介绍财政支持 稳住经济大盘工作情况

财政支持稳住经济大盘工作专题新闻发布会文字实录

**靳俐：**女士们、先生们，大家上午好！欢迎参加今天的新闻发布会。

近日，国务院出台《关于扎实稳住经济的一揽子政策措施》，推出6个方面33项措施。为便于社会各界了解财政支持稳住经济的具体落实措施，今天我们很高兴邀请到财政部部长助理欧文汉先生，以及税政司司长贾荣鄂先生、预算司司长王建凡先生、国库司司长王小龙先生、经济建设司司长符金陵先生，请他们向大家介绍有关情况，并回答提问。

首先，请欧文汉先生介绍财政支持稳住经济大盘工作有关情况。

**财政部部长助理 欧文汉：**各位媒体朋友，大家上午好！首先，对各位记者朋友长期以来关心和支持财政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今年以来，面对百年变局和世纪疫情相互叠加的复杂局面，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各地区各部门有力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我国经济运行总体实现平稳开局。但3月份尤其是4月份以来，新一轮疫情和国际局势变化等超预期因素叠加，给恢复势头良好的我国经济带来不小冲击。党中央明确要求，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并围绕努力实现全年经济社会发展预期目标作出一系列重大部署。此次国务

院出台的 6 方面 33 项一揽子政策措施中，有 24 项直接涉及财政职能，涵盖税收、专项债券、政府采购、支出政策、民生社保等。财政部门将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切实扛起责任，主动担当作为，迅速推动各项政策落地见效，为稳定经济大盘出力，推动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

一是进一步加大增值税留抵退税政策力度。将更多行业纳入按月全额退还留抵税额政策范围，预计新增留抵退税 1420 亿元，今年出台的新增退税总额达到约 1.64 万亿元，雪中送炭帮助企业渡过难关。

二是加快财政支出进度。中央财政将督促尽快下达各项转移支付，同时要求各地强化预算执行管理，切实把支出进度提上来。加紧推进已纳入年度计划的重大工程建设，加大存量资金盘活力度，尽早发挥资金和政策效益。

三是加快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使用并扩大支持范围。确保今年新增专项债券 6 月底前基本发行完毕，力争 8 月底前基本使用完毕，将新基建、新能源项目纳入专项债券重点支持范围，更好发挥稳增长、稳投资的积极作用。

四是全力以赴稳住市场主体。统筹运用政府性融资担保、政府采购、社保费缓缴、援企稳岗等政策，为中小企业注血纾困，支持它们健康发展。

五是积极扩大投资和消费。配合相关部门加快下达基建投资、水利发展等预算，推动尽早形成实物工作量；阶段性减半征收车辆购置税，进一步提振汽车消费，释放内需潜力。

六是支持保障粮食能源安全。在前期已发放 200 亿元农资补贴基础上，已再次下达 100 亿元农资补贴，适当提高稻谷、小麦最低收购价，提高粮食安全保障能力。支持建立健全煤炭产量激励约束政策机制，推动煤炭等能源资源增产增储。

七是支持保产业链供应链稳定。加大对民航等受疫情影响较大行业企业的纾困支持力度，推动降低市场主体房屋租金、用水用电用网等成本，统筹加大对物流枢纽和物流企业的支持力度，畅通经济循环。

八是切实保障基本民生。实施住房公积金阶段性支持政策，对受疫情影响的企业可按规定申请缓缴住房公积金。完善农业转移人口支持政策，加大对新增落户人口、随迁子女义务教育奖励力度。完善对困难群众的生活保障，兜牢兜实基本民生底线。

我先介绍这些情况，下面我和我的同事愿意回答各位的提问。谢谢。

**靳俐：**感谢欧文汉先生的介绍。下面进入提问环节。

**中央广播电视总台经济之声记者：**国务院常务会议部署，将增加留抵退税 1400 多亿元。请问这项政策具体如何实施？

**欧文汉：**你问了一道市场非常关心的问题。

首先，我想对留抵退税作个说明。所谓留抵退税，就是把增值税期末未抵扣完的税额退还给纳税人。增值税实行链条抵扣机制，以纳税人当期销项税额抵扣进项税额后的余额，作为应纳税额。当进项税额大于销项税额时，未抵扣完的进项税额会形成留抵税额。留抵税额主要是由于纳税人进项税额和销项税额在时间

上不一致造成的。2018年以前，我国对期末留抵税额主要采取结转下期抵扣的处理方式，2019年以来，我国逐步建立了增值税留抵退税制度。

今年以来，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全面落实大规模增值税留抵退税政策，不断加快退税实施进度，强化退税资金保障，确保企业特别是小微企业及时享受退税政策红利，真金白银帮助企业减负纾困，政策执行效果显著。同时，大幅提前中型企业和大型企业存量留抵退税实施时间，将中型企业存量留抵退税实施时间，由今年三季度提前到5月1日实施、6月30日前集中退还；将大型企业存量留抵退税实施时间，由今年四季度提前至6月1日实施、6月30日前集中退还，让政策效应在上半年集中释放。税务部门数据显示，今年4月至5月31日，已退还留抵税额约1.34万亿元。

在实施好已出台政策的基础上，为应对经济下行压力，着力稳市场主体稳就业，国务院决定进一步加大留抵退税政策力度，将批发和零售业，农、林、牧、渔业，住宿和餐饮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教育，卫生和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7个行业，纳入按月全额退还增量留抵税额、一次性全额退还存量留抵税额政策范围，再增加退税1420亿元，全年新增退税总额达到约1.64万亿元，让更多市场主体享受留抵退税政策红利，进一步增加现金流。这对缓解企业的资金压力、稳定市场预期、提振市场信心，都将起到十分积极的作用。

下一步，各级财政部门将加强与税务、人民银行等部门的协调配合，加快推进留抵退税工作，尽早尽快释放政策红利，帮助企业纾困解难，增强发展内生动力，推动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

一是加快退税进度，确保上半年基本完成小微企业以及制造业等行业中型企业、大型企业存量留抵税额集中退还。

二是加强库款资金保障。目前，中央财政安排的 1.2 万亿元支持基层落实减税降费和重点民生等转移支付已全部下达完毕。对于留抵退税资金，中央财政单独调拨和预拨，省级财政部门单独测算、逐月预拨、滚动清算，既要确保退税资金及时退付，也要确保基层“三保”支出足额保障。

三是加强退税风险防范，依法严惩偷税、骗税等行为。

**中国日报记者：**财政部此前发布消息，6月底前将基本完成今年新增专项债券发行工作。请问财政部将采取哪些措施，确保专项债加速发行使用？

**欧文汉：**感谢你对专项债工作的关心。专项债券是落实积极财政政策的重要抓手，在带动扩大有效投资、稳定宏观经济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

为应对经济下行压力和疫情冲击影响，2020—2022年，三年共安排新增专项债券额度 11.05 万亿元。今年以来，财政部认真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采取了更加积极的政策措施，提前谋划、靠前安排 2022 年专项债券发行使用工作，去年 12 月即提前下达地方 1.46 万亿元专项债券额度，今年全国“两会”后又迅速下达剩余额度，用于项目建设的专项债券额度已于 3 月

份全部下达完毕。各地加快专项债券发行使用进度，保证财政支出强度，1—5月，各地已累计发行新增专项债券2.03万亿元，更好发挥了专项债券在稳投资、稳增长中的积极作用。

国务院要求，今年新增专项债券要在6月底前基本发行完毕，并力争在8月底前基本使用完毕。为完成好这项任务，进一步发挥专项债券积极作用，财政部门重点采取以下措施：

中央财政方面，一是及时印发工作通知，压实地方责任，指导地方稳妥有序做好专项债券发行工作，确保6月底前基本完成2022年新增专项债券发行。要求各地加快专项债券资金使用，8月底前基本使用完毕，发挥专项债券在提振经济中的重要作用。同时，将新型基础设施、新能源项目纳入重点支持范围。二是按月做好专项债券发行使用进度通报预警工作，督促各地加快支出进度。三是继续做好疫情期间地方债发行代操作工作，指导省级财政部门提前做好信息披露、信用评级等发行前准备工作，力争做到早发行、早使用，确保不因疫情原因影响地方债发行进度。

地方财政方面，一是及时编制专项债券发行计划，提前安排发行时间，按要求在6月底前基本完成专项债券发行工作；及时将资金拨付到项目单位，优先支持在建和前期工作充分的成熟项目，确保及时形成实物工作量。二是加强与发展改革、自然资源等部门沟通，做好项目用地、环评、用能等的协调保障，加快项目建设进度。对短期内无法形成实物工作量的项目，可按程序调整至其他符合条件的项目。三是引导项目单位与商业银行积极对接，对偿还专项债券本息后收益仍有剩余的项目，项目单位可根据剩余专项收入情况申请市场化配套融资。

根据各地发行计划，今年已下达的专项债券额度基本能够在6月发行完毕。我们将继续对各地专项债券支出进度进行督促，指导地方加快专项债券发行使用节奏，更好发挥专项债券在拉动有效投资中的积极作用，以稳投资带动稳就业、促增长。

**中国证券报记者：**最近，财政部印发通知，明确从6月1日起阶段性减征部分乘用车购置税，请您介绍一下具体内容。同以往减征车辆购置税政策相比，有何新特点？

**税政司司长 贾荣鄂：**汽车产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支柱产业，其产业链长、就业面广、消费拉动大。稳定汽车消费，对稳经济、稳就业具有重要战略意义。为应对经济下行压力，提振汽车消费，国务院决定阶段性减征部分乘用车购置税600亿元。

按照国务院决策部署，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结合近年来我国汽车消费市场结构新变化新趋势，综合考虑扩大政策受益面、鼓励大众消费、拉动国内产业发展等因素，研究出台了具体实施方案，对购置日期在2022年6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且单车价格（不含增值税）不超过30万元的2.0升及以下排量乘用车，减半征收车辆购置税。

这里，我想告诉大家，与2009年、2015年的减征车辆购置税政策相比，此次政策的实施范围更广，受益面更大。

在实施范围方面，前两次政策均针对的是1.6升及以下排量乘用车，此次明确为2.0升及以下，这样，预计有大约870多万辆乘用车可以享受政策优惠。

在受益面方面，此次政策优惠对象明确为单车不含税价格不超过30万元的乘用车，重点鼓励大众消费。

这项政策同新能源汽车免征车辆购置税政策一同实施，一方面直接降低了居民购车成本，有助于释放消费潜力，促进汽车消费；另一方面，对推进企业生产端复工复产进程，推动汽车行业整体复苏回暖和长远发展将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

下一步，财政部将会同有关部门做好组织实施工作，确保政策落实到位。

**新京报记者：**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是国务院稳经济一揽子政策举措中的一项重要内容。财政部采取了哪些具体措施予以落实？

**国库司司长 王小龙：**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是政府采购政策的重要内容。近年来，财政部不断完善相关的政府采购政策，通过预留份额、价格评审优惠、降低投标成本等措施积极支持中小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合同占采购总规模的75%左右。按照国务院关于扎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的部署，财政部出台文件，明确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主要有以下几项措施：

一是为中小企业参与采购活动提供便利。督促各地区、各部门规范资格条件设置，降低中小企业参与门槛，通过项目整体预留、合理预留采购包等形式确保中小企业的合同份额，积极为中小企业参与采购活动提供便利，严格按照规定支付采购资金，有效减轻中小企业资金压力。



二是调整小微企业的价格评审优惠。货物服务采购项目给予小微企业的价格扣除优惠，由原来的6%—10%提高至10%—20%。也就是说，在采购活动中对小微企业的报价先给予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增加小微企业的中标机会，中标后仍按小微企业实际报价签订合同。同时，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评审优惠也由2%—3%提高至4%—6%。

三是提高政府采购工程项目预留份额。400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原则上全部预留给中小企业。超过400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在坚持公开公正、公平竞争原则和统一质量标准的前提下，按照国务院要求，2022年下半年面向中小企业的预留份额由30%阶段性提高至40%以上，进一步扩大中小企业获得的工程合同份额，切实为中小企业纾困解难。

**经济日报记者：**受疫情等多方面因素影响，当前中小企业面临较大困难。请问在助企纾困方面，财政部有何新举措？

**欧文汉：**谢谢你的提问。中小微企业量大面广，是稳经济的重要基础、稳就业的主力支撑。今年以来，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财政部不断完善财政宏观调控，实施新的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等，加强对市场主体的支持。当前，受疫情等因素影响，市场主体面临一定困难，为中小微企业纾困是当务之急。财政部门按照国务院一揽子稳经济政策措施部署安排，研究出台了具体落实举措，加大减负纾困力度，帮助市场主体渡难关。

一是大规模减税退税降成本。2022年，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全年退税减税约2.5万亿元，其中留抵退税约1.5万亿元，彻底解决小微企业以及制造业等6个行业留抵退税问题。近日，国务院决定将批发和零售业等7个行业纳入按月全额退还增量留抵税额、一次性全额退还存量留抵税额政策范围，又新增退税1420亿元，这些行业中的中型企业可以获得现金流支持。

二是阶段性缓缴社保费渡难关。一方面，延长缓缴期限，将符合条件的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的三项社会保险单位缴费部分，以及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和餐饮、零售等5个特困行业养老保险费缓缴期限，延长到今年年底。另一方面，扩大实施范围，将上述5个特困行业缓缴养老、失业、工伤三项保险费政策，扩围至受疫情严重冲击、行业内大面积出现企业生产经营困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导向的其他特困行业，助力企业恢复生产经营，渡过暂时的难关。

三是加大稳岗支持保就业。将失业保险留工培训补助扩大至所有困难参保企业。对中小微企业吸纳高校毕业生就业的，加大扩岗补助等支持，全力支持企业稳岗发展。

四是加大政府采购力度添动力。积极为中小企业参与采购活动提供便利，调整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提高政府采购工程项目预留份额等，为中小企业添订单、增动力、稳预期。

五是落实好融资奖补政策强扶持。指导督促国家融资担保基金严格落实再担保合作业务规模不低于1万亿元的要求。继续实施小微企业融资担保降费奖补政策至2023年。下达小微企业融

资担保降费奖补资金 30 亿元，支持扩大融资担保业务规模、降低担保费率，进一步缓解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

此外，财政部还配合工信部开展了防范和化解拖欠中小企业账款专项行动，努力给他们解压纾困。

**经济参考报记者：**当前部分地区基层财政比较困难，请问财政部将采取哪些措施保障基层“三保”？

**预算司司长 王建凡：**谢谢你对基层“三保”工作的关心。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基层“三保”，多次作出重要指示批示。财政部始终将基层“三保”作为一项重要工作常抓不懈，今年 2 月专门召开视频会，研究布置做好县区财政平稳运行工作，对各地落实“三保”硬任务提出明确要求。在财政收支矛盾十分突出的情况下，今年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近 9.8 万亿元，比上年增加约 1.5 万亿元，规模和增幅都是历年最大的。同时，加快下达各项转移支付，具备条件的 5 月底前已全部下达，尽早发挥资金使用效益。总体看，目前地方财政运行平稳有序，基层“三保”支出是能得到有效保障的。

当前，受疫情和退税减税降费等因素影响，县区财政运行压力较大。财政部积极加大对地方财力支持，督促省级财政部门落实主体责任，指导地方各级财政部门严格支出预算管理、加强财政运行监测，筑牢兜实“三保”底线。

一是严格落实责任。按照“县级为主、市级帮扶、省级兜底、中央激励”原则，落实分级负责制。建制县（含县级市）的财政

运行由省级财政负主要责任，市辖区的财政运行由所在地级市负主要责任，将“三保”责任一贯到底。

二是优先保障支出。将“三保”支出作为预算支出重点，首先保障教师等重点群体工资、养老金等按时发放，并将疫苗接种、核酸检测、患者救治、防疫物资及必要生活物资保供等疫情防控必要支出，作为“三保”支出的重要内容。省市级财政部门要充分考虑基层疫情防控支出需要，加大对财政困难县区转移支付力度，制定对突发疫情县区的应急财力保障预案。

三是强化财政管理。认真贯彻政府过“紧日子”要求，节俭办一切事业。科学规划、稳步实施政府重大投资项目，严禁脱离实际、超越经济发展水平搞建设，严禁急功近利、寅吃卯粮违规举债上项目，严禁违规建设楼堂馆所。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的原则，审慎出台新的民生政策，确保政策标准与本地区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切实把钱花到刀刃上。

四是完善运行监测。加强对县区财政运行的研判分析，对地方“三保”预算安排和执行情况、地方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暂付款、国库库款等，开展联动监测和动态预警，及时发现问题、堵塞漏洞。

**第一财经记者：**保持产业链供应链稳定很重要。财政部将采取哪些措施支持保产业链供应链稳定，推动畅通经济循环？

**经济建设司司长 符金陵：**感谢您的提问。经济循环不畅，经济稳定就无从谈起。财政部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的决策部署，积极采取有力措施，支持打通产业链的“断点”和供应链的“堵

点”，协同推进产业链供应链稳定和经济循环畅通。主要是在四个方面加大支持力度。

一是加大对重点产业链稳定运行的支持力度。进一步加大增值税留抵退税力度，减轻制造业等行业市场主体负担。聚焦重点产业链，安排专项资金支持制造业领域补短板、强弱项。加大中小企业支持力度，加快培育一批“专精特新”企业和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在现有领域基础上，将新型基础设施、新能源项目纳入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支持范围，助力新兴产业发展。

二是加大对民航等行业企业纾困发展的支持力度。民航业当前处于特殊困难时期，为帮助民航业纾困，财政部会同有关方面出台多项财税政策，包括：暂停航空企业分支机构预缴增值税，退还航空运输业企业留抵税额，对国内客运航班实施阶段性财政补贴，等等，进一步促进民航业安全稳定和纾困发展。对其他受疫情影响较大的行业企业，也出台了相应的扶持政策。

三是加大对物流枢纽和物流企业的支持力度。安排约 50 亿元，择优支持全国性重点枢纽城市，加快推进多式联运融合发展，降低综合货运成本。同时，安排 63.6 亿元资金支持加快农产品供应链体系建设、实施县域商业建设行动，安排约 50 亿元资金支持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进一步夯实物流畅通的基础。

四是加大对降低市场主体运营成本的支持力度。市场主体是畅通经济大动脉的基本单元。今年国务院已经明确，鼓励各地对缴纳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确有困难的纳税人给予减免；对减免租金的房屋业主，按规定减免今年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

近日，财政部专门开会部署，要求各地财政部门主动作为，细化完善本地区税收减免政策；加强与行业主管部门沟通，推动降低市场主体用水用电用网等成本。

相信通过上述四个方面的政策加力支持，将有效保持产业链供应链稳定，推动经济循环畅通，助力稳住我国经济大盘。

**中国财经报记者：**当前我国经济面临新的下行压力，再加上实施新的减税退税缓税政策，财政收支压力进一步加大。请问在这种情况下财政如何支持保障基本民生？

**欧文汉：**谢谢你的提问。做好基本民生财力保障，是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的具体体现，是落实“六保”任务的重要内容，是财政部门义不容辞的责任。面对当前经济下行压力，财政部门在加大宏观政策调控力度、扎实稳住经济的同时，多措并举、综合施策，加强财政支出管理，确保各项民生政策及时落地。

一是加快转移支付下达速度，及时为地方补给财力。在全国人大批准预算后，财政部立即启动转移支付预算下达工作，全面加快资金分配，确保地方有充足的财力做好民生保障工作。截至目前，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下达率已超过90%，除据实结算、政策尚未确定等资金外，其他具备条件的转移支付已全部下达到位。其中，一次性安排的支持基层落实减税降费和重点民生转移支付1.2万亿元已全部下达地方，困难群众救助等民生补助资金已基本下达到位，为地方保障基本民生提供充足财力。

二是充分运用财政资金直达机制，保障民生补助资金精准直达受益对象。财政资金直达机制具有“快、准、严”的特点，是

确保民生资金精准使用的重要手段。2022年，中央财政进一步扩大中央直达资金范围，将符合条件的惠企利民资金全部纳入直达范围，资金总规模约4万亿元。在此基础上，强化直达资金监控管理，严格执行台账制度，对资金分配、下达和使用等各个环节进行全过程监控，实现资金下达和监控同步“一竿子插到底”，防止资金挤占挪用，确保资金精准用于基本民生。

三是层层压实地方责任，确保各项民生政策落实到位。中央财政在加大对地方转移支付力度的同时，进一步压实地方责任，要求地方做好民生兜底保障工作。省级财政部门切实担负起民生保障的主体责任，统筹中央补助资金和自有财力，加大对下转移支付力度，重点向财力薄弱市县倾斜；市级财政部门要加大财力下沉力度，对所辖县区民生保障工作给予帮扶；县级财政要把基本民生作为预算安排重点，优先安排经费预算，兜牢兜实基本民生底线。

下一步，我们将密切关注地方财政运行情况，及时发现并解决地方财政运行中存在的问题，督促指导地方做好民生保障工作，确保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不折不扣落实到位。

**靳俐：**今天的新闻发布会到此结束。谢谢大家！